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8401919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13日

商 标

ESPP

申 请 人 北京春泽社会服务能力促进与评估中心

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丰管路16号西国贸园区9号楼3039D

代理机构 南通博阳远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5类：个人服装搭配咨询；殡仪；计划和安排婚礼服务；消防服务；安全工作法规咨询；公益法律服务；公证服务；为个人提供非医疗性的居家护理服务；